

[长篇小说]

警校风云

共和国警察前传

吕铮◎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警校风云

吕铮◎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警校风云 / 吕铮著.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6.12

ISBN 7-80206-369-8

I. 警... II. 吕...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5969 号

警校风云

作 者: 吕 铮

责任编辑: 高 迟 赵馥琼

责任校对: 曹红凯

装帧设计: 中飞时代书装设计机构

责任印制: 胡 骑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3 (咨询), 64959556 (发行), 67078235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55, 64916483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s@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郝惠珍律师

印 刷: 北京瑞达方舟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瑞达方舟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70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206-369-8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无悔路程

走在黑夜之后的黎明，挽救落入深渊的生命
走过欲望重重的陷阱，守护美好让黑白分明
走过危机四伏的刀锋，换来孩子最纯真笑容
穿越泥泞坎坷的路程，让阴霾变光明

为了不再让美梦惊醒，我们宁愿去孤单而行
为了不再有悔恨哭声，我们有苦却藏在心中
哪怕放弃了稳定安宁，也要正义和公理对应
哪怕背负了所有伤痛，也要把爱证明

为了让灵魂苏醒，宁愿为金盾浓缩生命
为了将恶魔除净，不顾风急雨冷冰
无悔之中前行，何惧一路泥泞
回首走过的路程，洒满阳光天放晴

责任编辑：赵馥琼

封面设计：中飞时代·李学海
010-8483 9920-333



吕铮，一名战斗在公安一线的年轻警察，一个拥有文学梦想的热血青年，腰挎枪手执笔，书写警界风云变幻。现已创作《那年八月》《黑弈》《迷网》等多部作品。同时创作200余首歌曲，其中《寂寞人行道》被著名歌手韦嘉收入其最新专辑。

个人网站：www.lvzheng.net

II FOREWORD

II 序言 你从哪里来，我的朋友

我是谁，我从哪里来，又到哪里去，该为百姓做些什么。这些富有哲理意味的诘问竟是和—个北京警察聊天时听到的，他叫吕铮，虽初出茅庐，却已有六年经济罪案侦查的经历，且有三部小说发表，可谓后生可畏。吕铮是我众多的北京警察朋友之一，说到首都警察，他们爱思考，不盲从，能吃苦，倍儿能干，不乏阅尽人间世故的老道，兼有性情中人的豪放，甬看平日嘻哈甚至有些玩世不恭，但—遇正事儿披挂整齐时，你便能感受到那防弹背心后边跳荡着的一颗颗忧国忧民的心。正由于此，当人民需要的时候，他们可以挺身而出，甚至血荐轩辕。这就是他们中间为什么能涌现出崔大庆、袁时光和唐成文这样英雄男儿的原因。

纵观世界诸国，可以没有军队，但不可以没有警察，何谓？正如马克思所言，犯罪生产警察。百姓的追求是安居乐业，理当有看家护院者，健康的社会肌体要避免病菌的侵袭，就需要配置相应的吞噬细胞，警察执法过程的丰富性、刺激性又使得公众对这一特殊职业群体多了几分神秘的猜测：他们是从哪里来的，师出何门，如何在刀尖上跳舞、雪夜中巡查、马路上吸尘、黑白间挺立……回答这些，需溯着他们的成长轨迹，寻觅青年警察的源头。你会发现，

他们大多来自于几所首都的警察学校,这就是我们年轻警察作者吕铮所描述的《警校风云》中的内容。

“试玉要烧三日满,辨才须练七年期”,不管你是来自深宅院落的大家闺秀,还是胡同里的平民子弟,抑或是老实巴交的农家儿女,来到这里的第一天起,换上警服就立即投入了别样的生活,严酷的训练,不近人情的包括不准吸烟喝酒、不许谈恋爱这样的严格的警纪,日复一日的训练、学习和军事化的管理,这生活宛如熔炉,不管你带了多少杂质进来,立即熔为一炉钢水,既锤炼磨砺,又锻压铸造,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动心忍性,摔打出一块块合金钢成品来,达到最终的脱胎换骨。警校就是鹰巢,飞出的不是燕雀,警校是摇篮,从蹒跚走步到牙牙学语,走出的应是一流的儿男。吕铮正是用自己的亲身经历和感情饱蘸着率真的琼浆,写出了这样一部作品,尽管稚嫩,但却原生态,是原汁原味的生活,作为曾经的警校教官,我喜欢!

苏轼诗云:“一年好景君须记,正是橙黄枝绿时。”吕铮的小说如清溪自由淌漾;如赤子真纯坦荡;如鹅黄嫩绿的色彩,给人以满眼生命的盛景,更重要的是,他们已跨过世纪,生活在你我的中间,展现在世人的面前,当然,还要在千年奥运之时,展现在世界的面前……

欲知警察如何“炼成”,请读《警校风云》。

刘和平

一段激情澎湃的青春岁月，一段如火如荼的警校生活，当我们穿着绿色的时候，每天都在畅想蓝色的未来，而当我们穿上国际蓝的时候，绿色却已变成回忆了……

岁月是什么？岁月是细细的尘土，虽然轻薄却总能把所有往事掩埋。当我们在未来某一时段回首往事的时候，却会发现自己早已无法把当时的情景确切地回忆起来了，脑海里残留的只是一些零散的杂乱无章的片段而已，这时我们只能以某件小事或某个细节为线索，按照它发生的前后顺序一路追寻下去，这样才能慢慢地把往事映出原貌、把故事捋出头绪。记忆就是这样，当你忘记一件事的时候，它恰恰已经成为你记忆中的一部分了。如果说起那段绿色的警校生活，我要说的还是怀念。

CONTENTS [目录]

1 [序言 / 武和平]

1 [引子]

往日一次又一次不堪回首的上当受骗经历让他不得不多加提防。看着眼前的这杯没有明显气泡，且颜色发暗的可乐，身为刑警队探长的他不由得开始戒备起来。

4 [第一章 下马威]

秦天说着，发现大家的表情都变了，刚才生龙活虎的舍友此时都盯着他的身后，一种不祥的预感油然而生，他慢慢回过头，发现了身后正对他冷笑的小朱……

21 [第二章 午夜惊魂]

就在207宿舍充满窸窣穿衣声之时，突然一个黑影飞到大家眼前，又迅速地滚落在地，只听一个凄惨的声音喊道：“唉呦！”

49 [第三章 越狱]

“你行啊，胡铮，第一学期考试就作弊，是不是不想念了？”萧干事怒了。“作弊倒也罢了，你还在作弊条上写自己的名字，你什么意思啊？公开挑衅吗？”

84 [第四章 回归夜任务]

我们按规定站在了各自的岗位上，分享着周围人们的热情和快乐。而就在我们开始有些麻痹松懈的时候，一个突发事件发生了。

108 [第五章 猎猫行动]

我话音未落，市场外已经吵吵闹闹地来了一群人。我和大侠定睛一看，人数足有10人之众。“看什么看！好汉不吃眼前亏，快走！”那大侠说着拽起我就往回跑。

CONTENTS [目录]

154 [第六章 拳击套里的秘密

场下顿时沸腾起来,谁也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95级4队的学员更是吵吵闹闹,抗议比赛结果不公。就在这时,韩老师拿出了林浩的红色拳套。

171 [第七章 丢枪

在我们的注视下,他们似乎在紧张地说着什么事情,我心里那种不祥的预感更加强烈起来,顿时像一片阴云一样笼罩在我的心中。

187 [第八章 再见,校园

我们穿着笔挺的绿色制服站在宿舍楼前的空地上,久久地凝视着周围的一草一木,警校生活3年,终于要离开了……

205 [第九章 学警出更

此时我们人赃俱获,抓了一个漂亮的“现行”。不料此举一出,周围的另几个票贩子开始四散奔逃。胡师傅冲着大脑袋胡铮的方向大喊:“再‘摘’一个!”

224 [第十章 奉旨捉奸

“啊,坐台小费是每个小姐200,出台你们就得跟小姐谈了。”少爷说:“几位稍等,小姐一会儿就到。”他说着就走出了门。而我们几个却不由得紧张起来。

249 [第十一章 直面死亡

黑洞洞的枪口离我越来越近,让我感到一阵眩晕,我第一次体会到了什么叫死亡的临近,短短的几秒钟似乎比一个世纪还漫长。

274 [尾声

随着口令,他们齐刷刷地抬手敬礼,动作整齐划一。他们朝着太阳升起的地方,庄严地宣誓……

277 [后记

在这个寂静的冬日里，天气像往常一样晴朗。西山宾馆迎来了热闹欢愉的一天，宾馆内外张灯结彩，洋溢着喜庆的气氛。一对新人即将在这里举行婚礼，庆祝他们从此开始的幸福生活。黑色的奔驰320轿车缓缓停在了宾馆门前，当年轻的新郎抱着新娘走到车外，烟花爆竹震耳欲聋地炸响，彩纸彩带满天飘飞，人们笑着闹着，庆祝着这个美好的日子。

新郎官艾维维用手拢了拢身上的彩带，抱着新娘走进了大堂。当白色婚纱飘进大堂的一瞬间，人们那聚攒多时的热情一下子爆发出来。

“小艾，新娘子够漂亮的啊。”

“爱因斯坦，一会儿不许拿水装酒啊。”

“爱因斯坦”是艾维维在学校的外号，今天大喜的日子，免不了有许多警校里的老同学前来助兴，来宾中嚷嚷得最欢的也是他们。

婚礼开始，艾维维初尝着这场盛会带来的紧张与喜悦。作为程序中必不可少的一环，他和新娘开始逐桌敬酒。

我和大脑袋胡铮、那大侠、小蔓等人早已等得不耐烦，看艾维维来到桌前，便迫不及待地站了起来。

“爱因斯坦，你可是我们这帮同学里第一个结婚的。你可真行，探长当着新娘子娶着，这好事怎么都让你占了？”那大侠撇着两撇小胡子说。

“是啊是啊，你小子看着斯斯文文，没想到动作还真快。说吧，今天怎么个喝法？”大脑袋胡铮仍旧不改憨厚地说。

“是啊是啊，小艾你今天一定不能耍赖。”警花小蔓也眨着大眼睛一块跟着起哄。

众人你一句我一句说得艾维维应接不暇，看着酒杯都已倒满，似乎在劫难逃了。这时新娘子赶忙过来解围：“大家别着急，今天我得替我们家维维作主了，喝酒可以，但只能是这一小杯，多了的我替他喝。”新娘子说话豪爽泼辣，同大家也早已相识，众人一时竟也不知该如何应对。我挺身而出：

“爱因斯坦，多余的话也就不说了。同学4年，历经坎坷磨难，咱们这帮同学把最美好的青春都留在了警校，现在大家不能日夜在一起了，但我相信一点，那就是我们的心无论何时都始终会在一起，我们永远是同生共死的兄弟。”不知不觉中，我已是热泪盈眶。

“林楠……你……”艾维维似乎也被我的情绪所感染，“你说得好，咱们这帮同学无论什么时候都是好兄弟。”

我伸手拿过伴郎手里的酒杯，将自己手中的可乐递给了艾维维。“爱因斯坦，今天我就替你挡了，我替你喝白酒，你喝我的可乐。来，我们祝你们白头偕老，永远幸福！”我冲着小艾端起了酒杯。其实谁都能看出来，伴郎手里的那杯透明液体不含任何酒精成分。

小艾明知道我的酒杯里盛的是水却也不好明说，他看着自己手中的可乐，心里虽然感动却依然怀有一丝怀疑。他知道，我在学校时就是鼎鼎有名的阴谋策划者，往日一次又一次不堪回首的上当受骗经历让他不得不多加提防。看着眼前的这杯没有明显气泡且颜色发暗的可乐，身为刑警队探长的他不由得开始戒备起来。

我看出了艾维维的猜疑，便继续加温道：“怎么了爱因斯坦？你不喝我可先喝了。”说着我便一饮而尽，艾维维见状也不好推脱，但为预防万一，他仍是与大脑袋胡铮交换了可乐，然后举杯一口气灌下半杯。

“噢……”那半杯可乐又重新回到了杯中。艾维维满脸痛苦，涕泪横流。

“哈哈哈哈……”众人一起大笑起来，我更是笑得前仰后合。

“爱因斯坦啊……你还是中了双木林的计了啊……你啊你……哈哈哈……”那大侠笑得合不拢嘴。

艾维维抹了抹嘴，装作生气地问：“林楠，你丫真孙子！你往我可乐里下什么东西了？不对！是往大脑袋可乐里下什么东西了？”

“爱因斯坦啊，你刚才过来之前我们就研究半天了，知道您老是刑警队的大探长，一定不好蒙，所以就定了A计划和B计划，你无论如何也跑不了。哈哈……”我万分得意。

“对啊，其实我们所有人的杯子里都倒了芥末和醋，无论你喝哪杯都得中计。”胡铮也插话说。

艾维维狠狠瞪了我一眼：“好，你小子等着，等你结婚时我非给找补回来！”

从毕业到现在已经整整5年了，大家聚会的机会越来越少，我们被那些干不完的任务和各方面的琐事压得透不过气来，哪里还有闲情逸致聚会聊天，要不是爱因斯坦结婚，我们还不知道何时相见呢。正因为机会难得，大家推杯换盏都喝了不少酒。此时黎勇走进了大堂，一向迟到的他今天依然迟到了，但与以往不同的是，身为一名打扒干警，他今天是特地请了两小时假过来参加婚礼的。

大脑袋胡铮已经喝得有些微醺，他叹了口气：“麻雀都到了，希特勒怎么不来啊？啊……他怎么不来？”众人闻声都不再喧哗，是啊……他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来……

1996年的金秋9月，又一批学生开始了新的警校生活，经过中考后的焦急等待和悠长闲适的假期之后，他们手捧着红色的录取通知书像小鸟一样从各个地方汇集到了警察学校。警校的大门庄严巍峨，巨大的警徽金灿灿的十分夺目。我像每个走进这个大门的孩子一样，满怀着憧憬和向往迈出了警察生涯的第一步。

沿着笔直的大道，校园在我眼前展开，映入眼帘的是一排排规整的建筑和宽阔的操场，一列列威武的身影和充满生机的绿色。这就是警校，一个培育警官的摇篮。

我背着大包小包随父亲走在初秋的校园里。天气很好，空中随意地飘荡着几丝薄薄的云彩，一切显得安静而平和。我望着周围三人成列、两人成行的警校老生，心中充满了新奇的感觉，毕竟警察这个词语对我来说还太过陌生。学校规定，学生家长只能送学生到宿舍楼口，父亲只好与我分手。同父亲道别的时候，我在他眼中发现了从未见过的泪水。

“爸，您怎么了？”我突然感到有些不知所措。

“没什么，眼睛进沙子了。”父亲搪塞着，“林楠啊，到了警校就得好好学，

要学会自己照顾自己，知道吗？”

我点点头，“嗯”了一声就再也不知该说些什么了。

父亲没有再说什么，拍了拍我的肩膀便转身朝校门的方向走去，但脚步却显得并不坚决。

“爸……”我又忍不住叫了一声。

“怎么了……”父亲立即回过头来，关切地看着我。

“爸，您把烟戒了吧，抽烟对身体不好……”我没头没脑地不知从哪儿蹦出来这么一句话。

“好吧……”父亲微笑着回答，“快去吧，别耽误了学校的点名。”说完再次回过身，向校门走去。

看着父亲逐渐远去的背影，一种无助的感觉顿时充满了我的全身，自己能适应陌生的校园生活吗？自己能融入这个绿色的警营成为一名合格警校学员吗？一切都是未知数。我这个从没有离开过父母的孩子，从此要开始独立地面对生活了。

207宿舍里已经有两个人先到了，宿舍不大，里面整齐地摆着三张上下铺，洁白的床单、绿色的军被营造出了警营的氛围。进屋的时候，我看见一个瘦高个正背对着我站在离门最近的上下铺边上，把写有“林楠”二字的纸条从下铺换到了上铺。

“哎，这位同学，你干嘛呢？”我问。

瘦高个一惊，猛地回过了头。我这才看清楚他的五官，他脸上最大的东西就是鼻子，其余器官都像被偷工减料了一样，两只眼睛离得很近，那样子活像一只麻雀。

“我没干嘛啊。”瘦高个回嘴道。

“没干嘛？我都看见了，下铺本来写的是我的名字，你为什么要把我换到上铺去？”我抓住了证据咄咄逼人。

“啊……你叫林楠啊……”瘦高个看了看手中的纸条，表情不自然起来，可他稍作犹豫后仍然不服输地说：“我是先来的，宿舍里上铺下铺本来都是瞎贴的，我先来的就得住下铺。”

“你……”真没想到刚到宿舍就会碰到这种事。“那不行，写着我名字了就得我住。”我们就这样你一言我一语开始吵了起来。

“别吵了……”躺在一旁下铺的同学制止了我们的争吵，“你们也真是的，上学第一天就打架，我说句公道话，你们俩石头剪子布，谁赢了谁睡下铺不就行了？”

哪有这样的道理？本来属于自己的下铺为什么还要通过这种方式来获得呢？但我转念一想，毕竟自己刚到警校，不能伤了同屋的和气，就勉强同意了这个建议。

“行不行啊……你们俩？”那同学又问了一句。

“行，就怕他不同意。”瘦高个蔫蔫地回答。

“我也行，那就来。”我说。

“石头、剪子……布！”

“哈哈，我赢了！”我笑着用伸出来的两根手指将瘦高个霸占下铺的阴谋彻底粉碎。瘦高个沮丧地摇了摇头，抬手将行李扔到了上铺。我看了看贴在下铺的瘦高个的名字：黎勇。

行李收拾完毕，陌生的一切让人不知做些什么好。我看了看刚才劝架的同学，他正在埋头看一本武侠小说，床头上面贴着的名字是：胡铮。

“胡铮，我叫林楠，宣武区的，你呢？”我试着和胡铮打招呼。但他似乎根本不领情，一句话也不回答。

“喂，架子不必这么大吧，那本书有这么好看吗？”

胡铮抬起埋在书里的头，不解地问：“嗯？你是在叫我吗？”

“对啊，我是在和你说话啊。”

“可我不叫胡铮啊，我叫那海涛……”

“啊？那你下铺的名字怎么是……胡铮？”我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嗨，你不提醒我还忘了！”那海涛说着迅速撕下了“胡铮”和“那海涛”名条，揉成一团扔在墙角。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这小子劝了半天架，其实也和瘦高个是一路货色啊……

不一会儿宿舍的成员都到齐了，分别是我、黎勇、那海涛、胡铮、艾维维和秦天。当然，胡铮稀里糊涂地睡在了那海涛的上铺。

1 小时后，我同 400 余名花季少男少女一起，整齐地排列在宿舍楼前的空地上，每个人手里都拿着相同的折叠凳、钢笔和笔记本，刚才身上那些花花绿绿的衣服也都换成了同一样式的迷彩服。按照入校名单的划分，我们被分成了 4 个队，我和舍友们此时正站在 96 级 1 队的行列里。10 点的太阳骄人而耀眼，虽说此时已是初秋，但老黄历毕竟赶不上新时代，全球的气候变暖让夏天的尾巴仍旧如此难熬，刚站了一会儿我的脸上就渗出了汗水。随着队干事“一二一”的口号声，我们迈开了参差不齐的脚步，这支新组建的队伍踏着毫无章法的步伐朝着学校警体馆的方向走去。学员们不时在队列中东张西望，一切都显得新奇而神秘。但这种期待、渴望、躁动甚至恐惧的心情马上就被一声厉喝惊得无影无踪：

“1 排第 7 名，出列！”队干事的声音铮铮作响。

大家的心一下提到了嗓子眼。我用余光测了一下位置，发现被光荣点名的正是艾维维。

艾维维蔫头耷脑地从队伍中走了出来。

“你叫什么名字？哪个班的？”队干事高声问。说是队干事，其实还不如叫师兄合适，96 级 1 队的干事叫萧冲，是 90 级留校的毕业生，比我们也大个五六岁，萧干事眉清目秀，再加上 1 米 80 的个头和铿锵有力的声音，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警察楷模。

“我……叫艾维维……96 级 1 队 5 班的……”艾维维声音很小，与萧干事逼人的气势形成了强烈的反差。

“知道为什么叫你出来吗？”萧干事问。

艾维维低头看着脚尖，半天才挤出句话说：“因为我说话了……”艾维维确实尴尬，毕竟自己正站在全级 400 人的面前，光荣地成为了萧干事新官上任第一把火的受害者。

萧干事背着手继续问：“一个巴掌拍不响，艾维维，你刚才和谁说话呢？”

“我……”艾维维的声音更加小得可怜。站在他旁边的那海涛心里这个恨啊，中国解放这么多年了，怎么还实行连坐制啊。被抓不如自首，坦白从宽是法律一贯的态度，那海涛是警察世家的后代，当然明白这个道理。

“是和我说话的。”那海涛主动从队伍中站了出来。